

禮記正義

一

陸

4

禮記正義

上
卷
本
義
正義

四部叢刊三編經部

上海涵芬樓覆
影日本影印古
鈔本及宋刊本

言在者案論語云

足則吾能徵之美曰

之言在也案與義必羊說證二

名謂二字作名義魏方多也

論二名者若林心之仁義疾類其

君島位之後改名居是為二名

諱業云文武則買字有散買生

蘇志生則必羊之說非信左氏義也

孫事文母則讓王文母

正義曰

孫及也王文母謂祖文母也若及事

父母則講祖也何以然乎手聞名心
瞿祖是文之所講則子不敢言既已經不言父母云而已言便心瞿悟了

如講之也不遠矣文母則不講王父
者若幼少亦不及識文母便得言
之故不講祖文母也唐云謂文王母
之恩正應由文所以連言母者婦事

舅姑因事父母且配夫為體諱敬不
朱以紉無文而識母者則可以諱王
父母也 汪此謂庶人也至諱祖自

正義曰云適主以上庶事祖者祭法
云適土二庶祖之上祫祫為一厝其中

土亦厝事祖但祖祿與厝則

土喪祇一厝是也能氏之此適土者

邑子土下土對厝人府史亦稱適

也大夫之所有公譏
正義曰

譏人於大夫之所正得避公家之譏

不得避夫大之諱所以然者尊君諱
也若無為大夫諱則諱不尊也
不言上之所者^士卑人不為之諱也
言有必諱小及大夫諱耳只無
已之私諱耳陳云大夫之所有必諱無

此諱但此文上系若所無此諱之下惟
云大夫之所有之諱以略之不云無此
諱耳詩書不諱臨文不諱者何胤
云詩書謂教學時也臨文謂禮執
事時也等語云詩書執禮

是教學惟詩書有誦禮則不誦惟
臨文行事若有所諱則亟失事正
故不諱也屑中不諱者諱有事

於高祖屑祝致辭說不為曾以下
諱也尊盛二也下於則諱上也若

事於文則諱已上也夫人之諱雖實
君之前臣不諱者夫人君之妻也實
對也夫人本家所諱也臣於夫人之家
思速改也 婦諱不出門者門婦宮
家之諱也 婦宮中不言身若於

宮外則不為諱也。以臣對老前不諱
心婦親遠在室中言避之耳。陳鏗問
雜記母之諱室中諱妻之諱不與在
其側此則与母諱同何也。田瓊荅曰雜
記方外尊卑以及許言之典禮據不出

門大言以耳母遠妻遠近則久宜
言也但所避者狹耳禮大則小初不謹
正義曰古者昏親則為謹也陳
閨日亦謂為婦子自己親年由壤
谷日離記之也矣而詩王父母兄弟

世父母姑姊妹子与文同諱是文所諱

廢表亂也然則大功小功不諱矣

氏大功小功不諱若小功与文同諱

則亦諱之知者雜記云王父之兄弟世外父母姊妹子与文同諱

是父之世外父母及姑已下皆為之小功

文為諱故已從文為之諱也入境而

問禁。在此下米為教主人也。境壞首

禁。謂國中政教所忌也。凡至境壞當

先訪主國何所禁也。入國而問侶者。國

城中人。如令國門內也。俗謂常所行

者。入主之域內。先問風俗。常所行也。